

证券代码：430179

证券简称：宇昂科技

主办券商：华龙证券

上海宇昂水性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等方面符合《公司法》、《上海宇昂水性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以下简称“《业务规则》”）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1 月 25 日 10: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430179	宇昂科技	2024年1月24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上海市浦东半夏路 100 号 35 号 5 层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拟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31 日公告《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公告》，此次股权激励方案以股票发行的方式增加 715,500 股股票。涉及到增加注册资本 715,500 元，同时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并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1 月 10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的《上海宇昂水性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4-002）。

（二）审议《公司向中信银行申请贷款并由实际控制人提供无限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

为了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上海宇昂水性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贷款金额为人民币贰仟万元整，期限为 2 年，贷款利率不高于 3.45%。由实际控制人王宇为本公司的前述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王宇。

（三）审议《公司向农业银行申请贷款并由实际控制人提供无限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

为了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上海宇昂水性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新片区分行申请短期流动资金贷款，贷款金额为人民币贰仟壹佰万元整，期限为1年，贷款利率不高于3.45%。由实际控制人王宇为本公司的前述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王宇。

（四）审议《公司向浦发银行申请贷款并由实际控制人提供无限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

为了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上海宇昂水性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江科技支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贷款金额为人民币捌佰万元整，期限为1年，贷款利率不高于3.45%。由实际控制人王宇为本公司的前述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王宇。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一；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二、三、四；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2、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

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加盖法人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二) 登记时间：2024 年 1 月 25 日 9:00-10:00

(三) 登记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半夏路 100 弄 35 号楼 5 层。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冯雪飞 联系电话：021-68286205 传真：021-50765059 电子邮件：sophia@unipolymer.com 邮政编码：201203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半夏路 100 弄 35 号楼 5 层。

(二) 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宇昂水性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上海宇昂水性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 月 10 日